哈尔滨商业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

2018年硕士研究生接受调剂公告

**一、学院简介**

哈尔滨商业大学财政与公共管理学院，前身为黑龙江省财政专科学校财政税务系，始创于1984年6月。

学院为国家财政部财政系统干部定点培训基地、全国高校财政学教学研究会理事单位、中国劳动学会劳动科学教育分会理事单位、黑龙江省哲学与社会科学研究基地——财政税务研究基地等。学院现有财政学（含税务、资产管理与评估方向2个方向）、行政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3个本科专业，其中财政学专业为省级重点建设专业、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为黑龙江省高校所独有，财政学、行政管理专业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财政学科为“十一五”和“十二五”重点学科。设有财税教研室、行政管理教研室、劳动与社会保障教研室、财税研究所和实验中心等机构。

现有专兼职教师54人，其中副高级以上职称教师30人，博士教师15人（博士后2人、在读博士后1人）、在读博士教师12人；省级财政学科带头人、后备带头人各1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人。全院教师近5年来编写著述31部，其中专著9部；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300余篇，其中有40余篇论文被《新华文摘》、中国人大报刊资料中心及有关文库、论文集全文转载或收录；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课题30余项，其中国家级5项；获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奖励18项，其中获省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2项、省部级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4项，学院毕业生累计4354人，大部分已成为业务骨干乃至走上了领导岗位，深受用人单位的好评。在校生2053人（其中研究生140人），本科专业实施“561”（五功、六能、一适应）的人才培养模式。目前全院师生正以崭新的精神面貌，以“治学唯实、理财为公”为院训，以“团结、稳定、务实、创新、争优”为目标，为实现学院在省内乃至国内同类院系中领先的目标而努力奋斗。

**二、调剂专业与代码**

**学硕 ：020203 财政学； 020207劳动经济学 ; 120403教育经济与管理**

**专硕：025300税务 025600资产评估**

**三、调剂要求**

1.初试成绩达到教育部统一规定的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单科、总分），可参考2017年国家线；

2.符合教育部及哈尔滨商业大学2018年调剂的相关政策；

3.报考专业与我校招生专业相同或相近，考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相同。

**四、调剂程序**

1.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尚未开通之前，有调剂意愿的考生可先将个人信息及考试成绩发送至邮箱：**ww\_77@126.com**。

2.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通后，符合国家A区分数线的考生本人务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http://yz.chsi.cn）调剂系统，进行网上调剂申请，否则调剂无效。

3.学院对考生资格进行初审，确定考生的调剂资格。

**五、收费标准和奖助政策**

1.学硕：三年。专硕：二年。

2.学费：学硕研究生8000元/年。

3.研究生奖助政策

为综合评价研究生在读期间学业质量，鼓励研究生按照培养方案和培养计划高质量完成阶段性学业，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科研奖励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20000 元；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一等奖 12000 元、二等奖 10000 元、三等奖 8000 元（985 院校、211 院校与所报专业相同的本科或硕士研究生生源入学第一年均可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科研奖励奖学金 5000 元或 10000 元；研究生助学金 600 元/人/月。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451-84865448；**